

600373 证券简称: 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 临 2024-037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1/23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4年2月7日-2025年2月6日 |
| 预计回购数量 | 5,000万元-10,000万元 |
| 回购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回购期限 | 自首次回购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回购期限届满之日止 |
| 回购价格 | 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 |
| 回购数量 | 94.37万股 |
| 累计回购股数占股本比例 | 0.07% |
| 累计回购金额 | 1,344.31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 | 14.07元/股-14.54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2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元/股(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含)且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议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2024年2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4)、《中文传媒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01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4月2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94.3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54元/股,最低价为14.07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1,344.3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开展回购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600373 证券简称: 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 临 2024-035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彭雅璐女士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获悉彭雅璐女士于2023年4月4日至2024年4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卖公司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查,彭雅璐女士自2023年4月4日起持有公司股票,并于2023年4月4日至2024年4月16日期间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63,000股(18笔),成交金额合计2,193,557.29元;累计卖出公司股票132,900股(11笔),成交金额合计1,941,839.86元。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此外,2023年6月15日因公司实施2022年权益分派,彭雅璐女士获得现金股利20,250.00元。
短线交易期间买入、卖出股票数量,共卖出132,900股对应现金金额及计划买入方式、期间内总金额1,941,839.86元-期间买入总金额1,825,964.35元+现金股利(税后)120,250.00元=136,125.51元。

截至本公告日,彭雅璐女士持有公司股票30,100股。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补救措施
公司获悉短线交易事项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查相关情况,彭中先生及其女儿彭雅璐女士均对上述短线行为深表歉意并积极配合核查。本次事件的起因及已采取的补救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的公开证券中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及时追回。”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按照上述规定,彭雅璐女士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雅璐女士已将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136,125.51元上缴至公司。

2.彭雅璐女士未能正确理解短线交易的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主观故意违规行为。其交易期间未进行任何短线交易,亦未告知上述交易行为,系个人根据证券市场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做出作出的投资行为,彭中先生不知情且其证券账户交易情况,不存在因其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短线交易的情形。彭雅璐女士已认识到本次短线交易的重要性,对因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给市场和投资者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彭中先生对于未能对女儿短线交易及时履行监管义务,未能及时发现其亲属买卖公司股票深表自责。彭中先生、彭雅璐女士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主观故意违规行为。

3.公司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培训教育,要求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上市公司证券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确保所有相关人员充分理解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公司将进一步督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强化对亲属行为的监督管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600373 证券简称: 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 临 2024-036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文传媒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西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教育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文教育)100%股权,江西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教出版社)5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高教出版社、高教出版社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关于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中文传媒首次披露本次交易公告之日(即2023年6月15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4月10日)。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中文传媒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中文传媒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本次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及其业务经办人员,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成年子女。

三、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内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自查范围内重组相关方及其有人员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情况如下:(一)存在买卖股票的自然人的

| 序号 | 姓名 | 身份 | 交易日期 | 买入价(元) | 卖出价(元) | 持仓期末持股数(股) |
|----|-----|--------------------------|--------------------------|---------|---------|------------|
| 1 | 彭雅璐 |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董事的女儿 | 2023.06.15 2023.11.03 | 73,000 | 62,500 | 40,100 |
| 2 | 魏萍 | 高教出版社办公室主任、监事 | 2023.07.06 2023.10.10 | 2,500 | 2,500 | 0 |
| 3 | 桂伟珍 | 高教出版社纪检监督室主任、监事 | 2023.07.12 2023.11.28 | 1,000 | 1,000 | 0 |
| 4 | 李兰香 | 高教出版社会计 | 2023.07.12 2023.07.27 | 400 | 0 | 700 |
| 5 | 程宇宁 | 江西传媒人力部负责人、董事 | 2023.06.26 2023.11.24 | 1,000 | 7,500 | 0 |
| 6 | 魏晓冬 | 江西传媒董事 | 2023.06.19 2024.04.10 | 12,400 | 11,900 | 500 |
| 7 | 邹美娟 | 江西传媒副总经理助理的配偶 | 2023.09.04 | 1,000 | 0 | 1,000 |
| 8 | 郑宇涵 | 江西传媒财务部主任郑雅婷的女儿 | 2023.06.15 2023.10.10 | 10,500 | 10,500 | 0 |
| 9 | 李胜利 | 吉安吉安中德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李晋凡已离职的丈夫 | 2023.12.11 2024.03.26 | 3,000 | 0 | 3,000 |
| 10 | 雷雷 | 吉安吉安中德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朱源凯已离职的母亲 | 2023.12.22 2024.04.03 | 252,300 | 251,900 | 400 |

(二)对前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行为性质的核查
1.中文传媒独立董事彭中先生的女儿彭雅璐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彭雅璐 | 2023.06.15 | 卖出 | 15,400 | 7,100 |
| 彭雅璐 | 2023.06.26 | 买入 | 23,000 | 30,100 |
| 彭雅璐 | 2023.06.28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彭雅璐 | 2023.06.30 | 卖出 | 10,000 | 30,100 |
| 彭雅璐 | 2023.07.27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彭雅璐 | 2023.08.11 | 买入 | 10,000 | 50,100 |
| 彭雅璐 | 2023.08.24 | 卖出 | 20,000 | 30,100 |
| 彭雅璐 | 2023.09.01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彭雅璐 | 2023.09.05 | 买入 | 10,000 | 50,100 |
| 彭雅璐 | 2023.11.02 | 卖出 | 10,000 | 40,100 |

彭雅璐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父亲彭中先生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彭中先生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彭雅璐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彭中先生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彭雅璐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陈浩宇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美国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7.江西传媒财务总监陈浩宇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陈浩宇 | 2023.07.06 | 买入 | 1,000 | 1,000 |
| 陈浩宇 | 2023.07.14 | 卖出 | 500 | 500 |
| 陈浩宇 | 2023.07.17 | 买入 | 500 | 1,000 |
| 陈浩宇 | 2023.10.10 | 卖出 | 1,000 | 0 |

陈浩宇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3.魏萍女士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魏萍 | 2023.07.12 | 买入 | 1,000 | 1,000 |
| 魏萍 | 2023.11.28 | 卖出 | 1,000 | 0 |

魏萍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5.李兰香女士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李兰香 | 2023.07.12 | 买入 | 200 | 500 |
| 李兰香 | 2023.07.27 | 买入 | 200 | 700 |

李兰香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6.程宇宁先生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程宇宁 | 2023.06.26 | 买入 | 3,000 | 7,500 |
| 程宇宁 | 2023.11.24 | 卖出 | 7,500 | 0 |

程宇宁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10.中德律所实习律师李晋凡已离职的母亲雷雷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雷雷 | 2023.06.26 | 买入 | 252,300 | 7,500 |
| 雷雷 | 2024.03.26 | 卖出 | 251,900 | 0 |

雷雷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祝伟华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6.江西传媒副总李兰香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李兰香 | 2023.06.19 | 买入 | 1,000 | 1,000 |
| 李兰香 | 2023.06.21 | 买入 | 1,200 | 2,200 |
| 李兰香 | 2023.06.26 | 买入 | 3,000 | 3,000 |
| 李兰香 | 2023.06.28 | 买入 | 1,000 | 2,100 |
| 李兰香 | 2023.09.06 | 买入 | 1,900 | 4,000 |
| 李兰香 | 2023.09.15 | 卖出 | 1,000 | 3,000 |
| 李兰香 | 2023.09.22 | 卖出 | 1,000 | 2,000 |
| 李兰香 | 2023.09.25 | 卖出 | 1,000 | 1,000 |
| 李兰香 | 2023.09.26 | 卖出 | 1,000 | 0 |
| 李兰香 | 2023.10.16 | 买入 | 500 | 500 |
| 李兰香 | 2023.10.17 | 买入 | 500 | 1,000 |
| 李兰香 | 2023.10.18 | 买入 | 1,400 | 2,400 |
| 李兰香 | 2023.10.20 | 买入 | 400 | 2,800 |
| 李兰香 | 2023.10.24 | 卖出 | 2,400 | 400 |
| 李兰香 | 2023.10.25 | 卖出 | 500 | 0 |
| 李兰香 | 2023.10.27 | 卖出 | 500 | 1,400 |
| 李兰香 | 2023.11.02 | 卖出 | 1,400 | 0 |
| 李兰香 | 2023.12.13 | 买入 | 500 | 500 |
| 李兰香 | 2023.12.28 | 买入 | 1,000 | 1,500 |
| 李兰香 | 2023.12.29 | 卖出 | 500 | 0 |
| 李兰香 | 2024.01.05 | 买入 | 500 | 500 |
| 李兰香 | 2024.01.09 | 买入 | 500 | 1,000 |
| 李兰香 | 2024.01.10 | 买入 | 500 | 1,500 |
| 李兰香 | 2024.01.22 | 买入 | 1,000 | 2,500 |
| 李兰香 | 2024.01.23 | 卖出 | 1,100 | 1,400 |
| 李兰香 | 2024.01.24 | 卖出 | 1,000 | 0 |
| 李兰香 | 2024.04.30 | 买入 | 500 | 500 |

李兰香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7.江西传媒副总李兰香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李兰香 | 2023.09.04 | 买入 | 1,000 | 1,000 |

李兰香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8.魏萍女士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

| 姓名 | 日期 | 买卖方向 | 股份数量 | 持仓股数 |
|----|------------|------|--------|--------|
| 魏萍 | 2023.06.15 | 卖出 | 15,400 | 7,100 |
| 魏萍 | 2023.06.26 | 买入 | 23,000 | 30,100 |
| 魏萍 | 2023.06.28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魏萍 | 2023.06.30 | 卖出 | 10,000 | 30,100 |
| 魏萍 | 2023.07.27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魏萍 | 2023.08.11 | 买入 | 10,000 | 50,100 |
| 魏萍 | 2023.08.24 | 卖出 | 20,000 | 30,100 |
| 魏萍 | 2023.09.01 | 买入 | 10,000 | 40,100 |
| 魏萍 | 2023.09.05 | 买入 | 10,000 | 50,100 |
| 魏萍 | 2023.11.02 | 卖出 | 10,000 | 40,100 |

魏萍已出具承诺:“上述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自行判断而做出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上述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与中文传媒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及董监高、主要股东、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及其他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不存在相关性。本人从未从包括父亲彭中先生在内的任何来源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除从父亲彭中先生处获取外,从未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本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自本说明及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以本次交易完成或过户以及新增股份发行行为完成或中文传媒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再买卖中文传媒股票,亦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指示他人买卖中文传媒股票。”

若本人上述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违规期间买卖中文传媒股票所得收益(如有)上缴中文传媒。”

9.江西传媒财务总监陈浩宇买卖中文传媒股票的情况